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0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9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会议召开时间和方式:2014 年 9 月 12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学明。

5、列席人员:监事、高管人员。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的相关规定,审议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节约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关于与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作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通过设立产业基金,可利用海通吉禾的资源优势及其各种专业金融工具放大公司的投资能力,推动产业基金收购或参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相关标的企业,以产业整合与并购重组等方式,提高和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龙头地位,并借助海通吉禾等专业机构的力量,壮大公司的实力。本次事项不存在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设立产业基金事项。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1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9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会议召开时间和方式:2014 年 9 月 12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

4、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史炎先生

5、列席人员:高管人员。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的相关规定,审议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节约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2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98 号文《关于核准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04,5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21,447,303.8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6 日对本公司首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 90024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9 月 16 日全部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万元)
NGC-X 低辐射(LOW-E)镀膜玻璃机组产业化项目	31,230.24
SM-NG-X 节能型玻璃钢化机组技术改造项目	28,478.34
合计	59,708.58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及实施进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9 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咨询网的相关公告),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NGC-X 低辐射(LOW-E)镀膜玻璃机组产业化项目	21,000
SM-NG-X 节能型玻璃钢化机组技术改造项目	11,000
合计(万元)	32,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7,969.87 万元,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3,000 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 10,000 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36,368.98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5,194.12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存放银行名称	存放金额(元)	存放方式
NGC-X 低辐射(LOW-E)镀膜玻璃机组产业化项目	交通银行洛阳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21,522,798.93	活期、定期存款
NGC-X 低辐射(LOW-E)镀膜玻璃机组产业化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21,330,258.86	活期、定期存款
SM-NG-X 节能型玻璃钢化机组技术改造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洛阳分行高新开发区支行	210,565,163.72	活期、定期存款
超募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洛阳分行	1,912,117.44	活期、定期存款
超募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	861,538.40	活期、定期存款
超募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	107,497,924.26	活期、定期存款
合计		363,689,801.61	

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投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 公司未曾使用募投项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未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资金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伴随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同时,为减少利息支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控制财务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4 年 9 月 12 日至 2015 年 9 月 12 日),公司保证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现行同期央行年贷款基准利率测算,预计年可节约财务费用约 480 万元。到期后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归还该资金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公司承诺: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并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4、公司本次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并承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规定,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的相关规定,审议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节约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开展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保荐机构对北玻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3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作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项目概况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玻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作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公司与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吉禾”)为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实现共赢,共同发起设立以为公司产业整合和并购服务的产业基金,通过将北玻股份的行业、市场和技术优势等产业优势与海通吉禾的基金管理能力和市场化融资等金融优势相结合, 运用专业金融工具放大公司的投资能力, 推动该产业基金去收购或参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玻璃技术产业或相关标的企业,以产业整合与并购重组等方式,巩固和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龙头地位,并借助海通吉禾等专业机构的力量,壮大公司的实力,实现有效的市值管理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增值。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合作方介绍

公司名称: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28 楼 03 室

法定代表人:张宪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海通吉禾是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控股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最具资本实力和竞争力的券商之一,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海通证券总资产 2157 亿元、净资产 668 亿元,实现收入 67 亿元,净利润 30 亿元。综合实力在全国券商中位居第二,股票主承销家数在全国券商中排名第三。海通吉禾目前管理的基金总规模 50 亿元,首期 10 亿元。海通吉禾在强大的股东资源支持下专注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但不限于:现代农业产业,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海通吉禾秉承“合作、分享,共同成长”的经营理念,致力于与所投企业形成长期的战略性合作伙伴关系,努力创造各种条件与所投企业一起成长。

公司与海通吉禾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方式

1、合作模式

由公司与海通吉禾共同发起设立“海通北玻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暂定名,尚需通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作为公司产业并购整合的平台,推动公司做大做强。

2、设立规模

(1)产业基金的(即全体合伙人对产业基金的出资总额) 目标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具体视募集情况确定)。产业基金经营期限为三年,经合伙人大会 90%以上表决通过,经营期可延长,每次延长一年,最多可延长两次。

(2)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海通吉禾作为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拟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

(4)产业基金的其余出资,由海通吉禾为主负责对外募集,并根据项目实际投资进度分期到位。产业基金的其他出资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可以是法人、合伙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也可以是自然人或其他可以作为海通北玻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人的合法投资主体。

3、投资方向

产业基金以高新玻璃技术装备和材料及相关领域企业项目为主要投资方向, 已取得标的公司实际控制权为主要目标。产业基金的认缴出资将用于对境内外非上市优质企业的股权或非公开交易股票的投资,与股权投资相关联的对被投资企业、其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团队的债权投资,以及经投资决策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投资。

4、经营管理

(1)产业基金及其投资业务以及其他活动之管理、运营由普通合伙人承担。产业基金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 负责对投资项目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对投资项目北玻股份拥有一票否决权。对其否决的项目产业基金将不再进行投资。产业基金投资的项目未来由北玻股份进行收购为主,或被投资企业在证券交易所独立上市,向其他适当投资者转让基金所持被投资企业股权或权益,被投资企业原管理层购回等;具体事宜由海通北玻产业基金与北玻股份共同按上市公司相关法规和市场公允原则协商确定。

(2)产业基金下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北玻股份指派 2 名委员,海通投资指派 3 名委员,组成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

(3)产业基金委托一家银行作为托管机构对本合伙企业账户内的全部现金实施托管。发生任何现金支出时,均应遵守与托管机构之间的托管协议规定的程序。所有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免于托管的,需提供所有合伙人联名签署的同意免于托管函。

(4)基金年度管理费,为基金认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项目投资本金(上述“已退出”以项目退出资金实际到达基金账户为准)后的 2%,该等管理费应由基金每年年初向基金管理人支付一次。专项用于项目组的运营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劳务费、业绩奖励、营销费等。

(5)利益分配,基金退出投资项目时,基金管理人在所有合伙人均回收其全部实缴出资额且优先级合伙人取得最低约定收益后,可获得可分配净收益 20%的业绩报酬,余下 80%由劣后级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分配。基金管理人在获得可分配净收益 20%的业绩报酬的同时,应将其所获得业绩报酬的 50%作为对项目组的业绩奖励。

四、项目的意义

(1)产业基金是玻璃设备行业成立的首支产业基金,通过强强联合吸引社会金融资本进入玻璃装备行业,为推动玻璃装备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开拓新的金融工具和资金渠道。

(2)加速改变行业小、散、乱的现状,通过市场化竞争提升行业集中度, 提升玻璃装备行业的技术水平和在产业链中的影响力。

(3)及时把握玻璃装备行业的并购机会,为上市公司未来有节奏、有规划的外延式扩张储备优质的项目资源。

(4)控制或隔离并购过程中产生的各类不确定性风险,建立风险消解的缓冲机制,有效降低或规避上市公司直接并购产生的信息不对称风险。

五、项目的风险控制

公司本次投资是为了今后的优质并购做准备。在并购实施前存在一定的战略决策风险及并购目标选择失误的风险。同时,在企业并购实施过程中也同样存在着信息不对称和资金财务风险等操作性风险。在企业并购后的整合过程中存在管理风险、企业文化风险、经营风险等无法实现协同效应的风险。在并购目标选择、并购的战略定位、交易结构的设计、并购后的整合重组方面等每一个环节出现重大差错,都会导致并购项目失败,从而给公司投资造成损失。通过发起及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海通北玻产业基金,开展目标项目的专业筛选、尽职调查,借助成熟的并购市场金融工具,专业团队进行先期收购和管理水平的培训提升,最终满足上市公司的并购式外延扩张需要,可以将风险降至最低,更好地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以及基金合伙人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通过设立产业基金, 可利用海通吉禾的资源优势及其各种专业金融工具放大公司的投资能力,推动产业基金收购或参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相关标的企业,以产业整合与并购重组等方式,提高和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龙头地位,并借助海通吉禾等专业机构的力量,壮大公司的实力。本次事项不存在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设立产业基金事项。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14-069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4 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发布了 2014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星期四)15:00-17:00 举行 2014 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交流。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编号:临 2014-037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 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发布了 2014 年半年报。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星期四)15:00-17:00 举行 2014 年半年报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市公司投资者管理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牟跃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罗晓东先生,公司总会计师帅巍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9 月 16 日

国开泰富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93 号)及相关基金合同的规定,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本公告生效后成立的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证券投资基金,可以投资于在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市场或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资产支持证券。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方案及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投资策略

(一)通过收益率曲线分析、信用价差分析与流动性分析,综合考虑提前偿付风险、利率风险及再投资风险等因素,筛选出经风险调整的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资产支持证券,构建资产支持证券产品投资池,并定期更新;

(二)根据国内目前资产支持证券市场的发展状况,具有低流动性、相对收益较高、分层增信的特征,采取有效的组合管理策略,将资产支持证券作为提高基金组合收益率和降低组合风险的工具:

(1)针对流动性要求较低的基金,买入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到期,获取相对较高的稳定收益;

(2)针对流动性要求较高的基金,构建资产支持证券与高流动性债券的组合,利用其他高流动性债券确保基金日常流动性,而将资产支持证券作为保证组合收益率的品种;

(三)针对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不同的市场环境,根据对标的资产、市场供需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因素的深入研究,在通过风险评估模型定量分析后,在可承受风险限度内有限度进行以获取价差为目标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比例限制

(1)单只基金投资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2)单只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3)单只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品种除外;

(4)本公司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5)因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股权分置改革中支付对价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不符合上述第(2)项、第(3)项规定的比例的,本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之内调整完毕。

2、期限限制

(1)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本公告生效后成立的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期限, 依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的约定执行;

(2)浮动利率资产支持证券的剩余期限以计算日至下一个利率调整日的实际剩余天数计算。

3、级别限制

(1)国开泰富岁月鎏金定期开放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本公告生效后成立的可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 根据基金合同制订相应的证券信用级别限制,若基金合同未订明相应的证券信用级别限制,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

(2)本公司管理的全部证券投资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将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不受上述各项规定的限制。

三、信息披露方式

本公司将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基金法定信息披露文件中及时、充分地披露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关信息。

四、相关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本投资方案。

特此公告。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4-037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含通讯表决)。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的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议案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向董事、监事和高管以直接送达、传真和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

(三)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00 时在合肥市包河区北京路 8 号皖新传媒大厦 707 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为 3 人)。

(五)本次会议由曹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临 2014-038)已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4-038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银行理财产品

●协议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农业银行")

●拟认购金额:1.5 亿元

●产品期限:360 天

2、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人: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长江财富")

●资产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波银行")

●拟认购金额:0.3 亿元

●管理期限:12 个月

为提升公司经营资金使用效率, 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投资管理办法(修正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1.8 亿元人民币投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国农业银行"安心·36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拟认购金额:1.5 亿元;产品期限 360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 5.35%,收益分配:本理财产品约定持有期到期日/产品终止日/提前终止日后 2 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该产品资金主要投资与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投资类信托计划、委托类资产、前期已成立的优质企业信托融资项目、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通过掉期锁定风险的本、外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投资品种。

2、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农业银行"),证券代码为 601288;经营范围: 人民币和外币存款、贷款、支付和结算、资产托管、基金管理、金融租赁、保险业务以及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及境外机构所在地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经营的业务。

农业银行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2011 年净利润为 1219.27 亿元,2012 年净利润为 1450.94 亿元,2013 年净利润 1663.15 亿元。

农业银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2013 年总资产 145621.02 亿元、净资产 8445.37 亿元、营业收入 4626.25 亿元、净利润 1663.15 亿元。

3、公司与农业银行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二、长江财富-中百 3 号股权质押资产管理计划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拟认购金额:0.3 亿元;产品期限:12 个月;预期年化收益率 8.7%;分配周期:按季度分配;资金投向:通过交易所股票质押回购业务,为上市公司中百集团(000759)第二大流通股股东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流通股质押融资;

2、资产管理计划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管理人基本情况:

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长江财富"), 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2 日,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长信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0%、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上海和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30%。

长江财富股本结构设计独特,由长信基金与其大股东长江证券合资发起作为公司大股东,两大股东在中国资本市场上经营数十年,实力雄厚,风格稳健,资源丰沛,是公司长远发展坚实的后盾。

(2)托管人基本情况: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证券代码为 002142)

宁波银行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2011 年净利润为 32.54 亿元,2012 年净利润为 40.68 亿元,2013 年净利润为 48.47 亿元。

宁波银行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2013 年总资产 4677.73 亿元、净资产 255.22 亿元、营业收入 127.61 亿元,营业利润 60.60 亿元。

3、公司与长江财富、宁波银行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投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实施,公司经营层指派专部门专人负责本次理财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同时,将密切与管理人、托管人的联系与沟通,跟踪本产品的最新动态,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经营层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确保购买本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事宜的规范化运行,严格控制理财产品风险。

四、前次公告至本公告期间公司投资理财情况:

1、经 2014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实施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货币市场基金, 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经营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货币市场基金余额为 3 亿元。

2、公司到期收回农业银行"安心得利 2013 年 1530 期"本金 1.5 亿元及其到期收益。

3、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盛世金牛-大地传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由于产品本身的原因实际认购金额 1380 万元。

五、截止到本公告日,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自有资金累计余额为 20.03 亿元(含本次),占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编制合并之经审计净资产的 43.35%。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公司委托理财应当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发生额共计 13.11 亿元(含本次),占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编制合并之经审计净资产的 28.38%。此次资产管理计划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不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37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 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在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审议的议案及附件于 2014 年 9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参加董事 13 人,实到 12 人,公司独立董事刘伟先生因公出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安传礼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长何平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投资目的:提高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降低资金闲置机会成本。

2、投资额度:理财投资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 20%,投资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投资收益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授权投资额度内,且用于投资的资本金在本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3、投资方式:本理财投资主要选择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类产品。

4、投资授权期限:本次投资理财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详细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建峰化工　　公告编号:2014-038
债券代码:112122　　债券简称:12 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和投资收益,经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保证流动性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短期理财业务。

公司将开展理财业务的资金主要为公司短期流动资金, 理财投资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 20%,投资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投资收益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授权投资额度内,且用于投资的资本金在本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本次理财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或政府相关部门审批。

一、理财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提高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降低资金闲置机会成本。

2、投资额度:理财投资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 20%,投资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投资收益的金额不包含在本次授权投资额度内,且用于投资的资本金在本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

3、投资方式:本理财投资主要选择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类产品。

4、投资授权期限:本次投资理财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投资负责部门:财务管理部。

二、资金来源

本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短期流动资金。

三、审批程序

根据深交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5 号--证券投资》,本投资理财事项需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操作。

四、理财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本投资理财业务,有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且运作周期较短,不会对公司正常现金流产生影响。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本理财业务的范围主要是市场风险较低、周期较短的金融产品,并将通过与银行签署协议等方式明确投资收益率,属于较为成熟的金融服务业务,投资风险可控。同时,公司专门制订了《理财产品管理制度》,对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开展理财业务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了审核,同时,在了解了公司投资事项的范围、操作方式、资金管理等控制措施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业务操作流程可控,公司董事会制订了《理财产品管理制度》,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2、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择机理财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运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授权期限内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类产品。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9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软控股份,证券代码:002073)自 2014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9 月 1 日、9 月 9 日发布《停牌公告》(2014-054)、《停牌进展公告》(2014-055)、《停牌进展公告》(2014-05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方正在就相关方案进行洽谈、筹划,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11 软控债"(债券代码:112029)不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9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编号:2014-059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0563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购买资产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尚需履行国资主管部门备案(核准)程序,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相关行业行政许可仍在办理过程中,为此,公司无法在收到《反馈意见》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 年 8 月 1 日修订)和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经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意见并获准。公司将会同交易对手方以及有关中介机构积极推动相关工作,尽快组织完成《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并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13　　股票简称:丰乐种业　　编号: 2014-42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丰乐种业,证券代码:000713)因重大事项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临时停牌(详见 2014-17 号公告),6 月 20 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详见 2014-18 号公告)。6 月 26 日、7 月 3 日、7 月 10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详见 2014-19、20、21 号公告)。鉴于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 7 月 17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暨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详见 2014-22 号公告)申请继续停牌,承诺最晚将在 2014 年 9 月 17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7 月 24 日、7 月 31 日、8 月 7 日、8 月 14 日、8 月 21 日、8 月 28、9 月 4 日、9 月 11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详见 2014-23、31、34、35、36、38、39、40 号公告)。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购买北京兴博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兴邦北作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时代风华投资有限公司、吉林省家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兴旺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85%,以现金支付交易对价的 15%。本公司拟通过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含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配套融资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剩余资金在支付本次交易发行费用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项目。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公司在停牌期间,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的进程,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已经基本完成, 目前公司已将预案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并对预案进行补充和完善。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本次重组预案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确定,由于本公司是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目前正在上报上级管理部门履行相关审核程序。因此为确保本次重组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推进重组工作顺利完成,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经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四、承诺

公司股票争取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复牌,届时公司将根据本次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再行公告。在此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 9 月 16 日